

遛狗不拴绳要负哪些法律责任

案件

大型犬失控咬人,如何定罪?

史某在未采取防护措施的情况下将其饲养的5条罗威纳犬、2条金毛犬散放于村里苗圃内,任犬只自由活动。此时,6岁女童小花由其叔叔樊某带至该苗圃内玩耍,史某见状并未告知对方自己饲养犬只的危险性,也未采取任何防护措施,继续放任犬只任意活动。后小花被其中的罗威纳犬咬伤,经鉴定构成重伤二级。案发后,史某的家属与被害方达成赔偿协议,赔偿了小花各项损失共计30.1万元。被害方出具书面材料,对史某予以谅解。

法官析法

携带犬只出户,应当按照规定佩戴犬牌并采取系犬绳等措施。根据我国民法典第九章关于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专门规定,在我国,宠物与一般财产并无区别,同样适用财产的相关规定,因宠物交易、侵权产生的民事法律关系由宠物饲养人或管理人履行和承受。第一千二百四十七条规定:禁止饲养的烈性犬等危险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由此可见,遛犬时没有按照要求系犬绳,如果犬失控伤人,不仅要赔偿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由此产生的刑事责任,宠物饲养人也责无旁贷。

案件

被宠物牵引绳绊倒,谁来担责?

白某在小区楼下散步,正巧在拐弯处与遛狗的张女士相遇,由于当时天色较暗且没有路灯,白某被张女士手中牵着的狗绳绊倒,去医院救治后确诊为股骨骨折。白某诉至法院,要求张女士赔偿医疗费等。法院审理后认为,白某被狗绳绊倒,涉案犬只并未伤人,虽然张某在遛狗时使用了牵引绳,但仍然给他人造成了不利影响和损害后果。关于责任比例问题,法院综合全案情况,酌情判定张某对白某的损失承担70%的赔偿责任。

法官析法

根据相关规定,养犬人在携犬外出时,对行人有合理的避让义务。上述规定的出发点在于养犬人和管理人对犬只采取恰当的安全管理措施,从而达到维持犬只所处环境的安全性和适宜性,保障他人不会因此产生不必要的危险。需要注意的是,遛狗牵绳是法律法规的规定,而非责任免除的依据。

法官析法

未拴绳宠物犬被轧,能索赔吗?

王某在小区遛狗未拴狗绳,此时,傅某驾车经过,将其中一只白色小狗轧倒。王某称救治宠物犬花费了3万余元,并且还请假照顾产生了误工费,因此要求傅某赔偿。法院认定,王某作为宠物的监管者,遛狗没有束犬链,自身存在过错,且王某自述其叫声惊吓了涉案宠物犬致使它突然跑动,傅某驾车正常低速行驶,不存在过错,因此法院驳回了王某的全部诉讼请求。

法官析法

我国动物防疫法第三十条规定:单位和个人饲养犬只,应当按照规定定期免疫接种狂犬病疫苗,凭动物诊疗机构出具的免疫证明向所在地养犬登记机关申请登记。单位和个人饲养犬只,应当按照规定定期免疫接种狂犬病疫苗,凭动物诊疗机构出具的免疫证明向所在地养犬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携带犬只出户的,应当按照规定佩戴犬牌并采取系犬绳等措施,防止犬只伤人、疫病传播。

在公共区域,宠物饲养人一定要看管好自己的宠物,出门遛狗(或其他宠物)必须要系好牵引绳,这样不仅可以保护宠物免受意外伤害,也能保护他人的人身安全。宠物受伤甚至丧命虽然都是我们不愿看到的,但不能因此要求他人承担因宠物主人违法违规行为所引发的不利后果。 刘岩

如何保障另一半“老有所居”

张阿姨与老田是半路夫妻,婚前有个儿子小张,名下还有一套房屋。近期,张阿姨感到自己身体不适,想要立份遗嘱妥善安排。她既想把婚前的房子留给儿子,又想保障老田可以住在这个房子里。

民法典第三百六十六条规定,居住权人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对他人的住宅享有占有、使用的用益物权,以满足生活居住的需要。第三百六十七条规定,设立居住权,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居住权合同。

结合法律规定、张阿姨的意愿及财产情况,律师建议张阿姨设立遗嘱,约定房屋由儿子小张单独继承,且约定在老伴生前,儿子不得将房屋进行处分;生前就为老伴在房子里设立居住权并进行居住权登记。这样安排既能实现房屋最后归孩子,又能保障老伴生前可以一直住在房子里,防止老伴老无所住的情况发生,妥善解决了张阿姨的顾虑。

但居住权的设立有几点要注意:居住权的设立需要以书面合同为基础,并办理居住权登记;居住权设立后不得转让、继承;我国法律没有对居住权的期限做限制,居住权的期限由当事人自行约定;居住权目前只能设立在住宅上,商住一体建筑、农村房屋、小产权房等在实践中无法设立居住权。

张欢

享老社区——盛欣养老欢迎您

青岛盛欣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坐落于文昌路459号梅园脚下,外部环境独特,房内环看梅花、空气清新静雅,打造山水环绕式“田园生活模式”,非常适合老年人居住。曾被评为青岛市五星级养老机构。



“梅园享老桃花源”:超400位长者的共同选择

公寓内部设计揉和了古典与现代元素处理,根据老年人生活习惯适老化装修,房间内配备实木家具、电视、空调等,夏天空调冬天暖气,独立卫生间等,体现精细人文的养老关怀。

“康养结合养老社区”——带给长者满满安全感



公寓以康复式养老+度假式养老为特色,长期面向全国接收自理、半自理、半失能、失能、失智及旅居康养老人群体。设有“盛欣医院”,是青岛市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和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服务机构,涵盖门诊统筹、门诊大病和住院医疗,以及院护、家护、巡护和失智照护等长护领域;是李

沧区中医药特色医养结合服务机构,积极开展针灸、推拿、拔罐、足浴、艾灸、刮痧等中医康复服务。

专业的医疗护理团队,医生、护士24小时在岗,全天候为老人进行生命体征监测和病情处置;聘请专业的营养师,采用营养健康的绿色饮食。最大意义上实现医、养、护相结合,全方位为每位老人提供服务。

地址:青岛市李沧区文昌路459号。(可乘22、27、122、213、306、327、364路公交车,在十梅庵公园站下车,文昌路与大枣园路车站下车后请拨打电话,有专人迎送服务。)

**0532-58561999
198-6228-6269
13706484282(院长王萍热线)**

眼睛的粮食——叶黄素今日特价只卖6块6

为普及爱眼护眼知识,由爱眼组织发起的“爱心点亮光明”活动正式启动。

活动其间,为满足更多的眼病患者的需求,每位最多申购一年用量叶黄素,原价36元。现在只需6块6,数量有限,先领先得,领完为止。活动只限三日。

眼睛不疲劳 营养要吃饱

人的眼睛自身可以分泌出供眼细胞食用的营养元素,但随着年龄的增长这种营养元素的分泌会逐渐减少,这个时候就需要外源性的补充。

科学家将野生越橘、精纯胡萝卜素和野生叶黄素融为一体,采用纳米级提供工艺,制成叶黄素,脂溶性强。

缓解视疲劳 补充叶黄素

在正常情况下,可以从膳食中获得叶黄素,例如多吃深色蔬菜,

从一定程度上能够获得叶黄素。但是如果年龄大了,中老年人眼部会呈现一定程度的萎缩,这时候就需要补充外源性叶黄素,对眼睛起到营养作用。金福力越橘叶黄素—胡萝卜素胶囊以越橘提取物、胡萝卜素、叶黄素为主要原料制成保健食品,具有缓解视疲劳的保健功能,叶黄素含量高达400mg,非常适合视力易疲劳者。

鲁食健广审(文)第26110-01589号 威海南波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国食健字G20140556 本品不能代替药物

源自野生越橘提取物
眼睛的粮食:叶黄素
来电申领一年用量

咨询热线:

400-611-9727

全国免费邮购、货到付款